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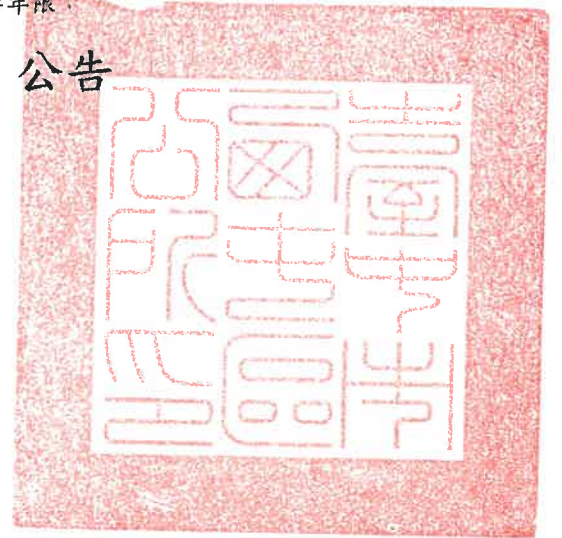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西屯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50028463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李炳南於115年8月24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處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區區民李炳南(男，民國41年3月10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M10070****，設籍：臺中市西屯區西平里福星北路92號)，於115年8月24日往生，大體現暫置於本市崇德殯儀館(冷凍櫃5006號)。

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鄭錫禧